

临沂市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措施及成效

邢念勇

(临沂市水利工程保障中心, 山东 临沂 276000)

【摘要】文章阐述了临沂市取水用水管理、水资源调度管理、节约用水管理、河湖长制落实等重点任务措施落实情况,总结了取得的主要成效及经验,为下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提供参考。

【关键词】临沂市;水资源管理;四水四定

【中图分类号】TV213.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6159(2025)-07-0067-03

Implementation of the Strictest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Measures and Effectiveness in Linyi

XING Nianyong

(Water Resources Engineering Support Center of Linyi Municipality, Linyi, Shandong 276000,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expounds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key tasks and measures on water in Linyi Municipality, such as water intake and usage management, water resources allocation management, water saving management, and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iver-lake chief system. It summarizes the main achievements and experiences, providing a reference for the strictest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in the future.

Key words: Linyi Municipality;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Four aspects on water management

近年来,临沂市不断强化水资源利用,把水资源作为最大刚性约束,深化改革创新,加强取水用水监管,强化督导落实,严格水资源、水生态保护力度,不断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水资源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1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的措施

1.1 加强水资源管理

1)强化取水用水管理。实行用水总量双控管理,将用水总量控制任务分解到每个县(市、区),同时在市对县(市、区)综合绩效体系评价中,明确年度用水总量、用水效率、地下水和再生水最低利用量等成效指标,确保年度用水总量控制在目标范围内。开展取水用水管理巩固提升行动,完成取水口信息比对衔接,违规取水问题线索排查完成率100%;强化用水统计审核填报工作,实现工农业、服务业等取水口计量全覆盖;严格限制审批制度,严控新增取水许可审批,积极推动

沂南密胺产业园等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审查。强化水资源论证,规范节水评价体系,严把取水许可审批制度。对于水资源配置工程,立项阶段开展刚性约束审查制度,确保用水总量符合目标要求。

2)开展监测计量统计。压实用户取水计量责任,配合山东省水利厅开展2025—2027年省水资源监测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完成2024年度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以加强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为主线,扎实推动取用水数据质量核查,积极培育监测计量服务力量,形成系统完整的污水监测计量体系。渠首取水口取水(0.33万 hm^2 以上的大中型灌区)以及非农取水年许可水量(50万 m^3 以上地表水或5万 m^3 以上的地下水),全部按要求实现在线计量,并上传全国取用水管理政务服务平台,接入率100%。完成全市655个重点取用水户季度和3200余家用户全

收稿日期:2025-02-28

作者简介:邢念勇(1975—),男,工程师

年用水统计调查数据填报与审核修改。

3)推进农业水价改革。统筹研判水价综合影响情况,做好水价调整工作。健全补贴和奖励机制,调动农民节水积极性。落实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将用水总量逐级细化分解,积极探索跨县(区)、跨行业转让交易,最大限度发挥水资源价值。加快计量体系建设,推广节水灌溉方式和水肥一体化等农业节水技术。

4)强化农村供水保障。建立全链条全过程农村饮水安全保障体系,强化水源保护,提升水质安全。组织实施管网延伸、水厂改扩建等工程,推进自来水进村入户率,加快完善村内管网,加强智慧化供水服务平台建设。2024年度累计完成金额6.75亿元,临沂市各县(市、区)统管率100%,自来水用户使用普及率增长到99.95%,集中供水工程水费收缴率增长到96.32%,供水率增长到95.25%,受益人口135万。“12314”农村供水问题转办单12条,均已完成办结。

5)加强地下水日常管理。强化地下水量和水位双控管理,编制完成双控保护方案,强化地下水管理,加强地下水压采工作。加快完成监测工程和监测网络建设,不断提升监测能力。统筹布局新建地下水位监测点位24处,临沂市无地下水超采区。将省下达的地下水管控指标细化分解至县、区,及时处置12314平台反映地下水问题。

6)落实水资源调度管理。落实水资源调度计划,对44处重要水源工程实施周调度,编制周报52期,每月报送14处重点控制工程下泄水量信息。指导县(区)编制重点工程水资源调度计划,科学组织调水,开展闸坝水库联合调度,年内累计发布调度指令12次,调水总量9054万 m^3 ,确保沂沭河主要控制断面下泄水量达到指标要求。完善制度体系,编制完成沂沭河流域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沂河和东汶河水量调度方案并印发实施。

1.2 加强节约用水管理

1)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大力开展节水型机关、节水宣传教育基地等节水载体创建工作,指导沂水、蒙阴做好年度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临沂市所有县(区)全部完成节水型社会创建任务。实施管网漏损治理工程,中心城区漏损率由2021年的10.17%下降至8.48%。抓好综合

工业节水减排,实施技术改造3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建立绿色发展项目库。累计实施工业技改项目(500万元以上)1394个,实施有节水效果项目152个,培育企业超过120家,增加工业技改投资幅度15.10%,提升高标准农田2.39万 hm^2 、节水灌溉0.63万 hm^2 。

2)实行用水双控管理。实行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双控制,将用水双控管理纳入年度计划,落实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具体措施和任务分工,强化计划执行和定额管理。强化水资源承受能力刚性约束,强化用水计划执行管理,持续开展取水许可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开展节约用水评价审查,对取用水存增量变化进行有效管理。到2024年年底,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各项措施得到有效落实。累计下达并完成用水计划5249户,完成水量15.53亿 m^3 ,用水评价核减水量1134万 m^3 。

3)发展创新节水产业。推进用水水权市场改革,全面推进节水产业发展,逐步建立完善用水促进机制,推动绿色制造梯级培育创建工作。推进合同节水,实施管理项目7个,其中临沂大学合同节水获评水利部典型案例。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荣获省级钢铁行业水效“领跑者”。目前,全市节水企业共250余家,节水产业特色园区1家,实现营收15.90亿元,节水产业发展初具规模。

4)加强节水宣传教育。积极开展“节水中国行”活动,采取线上大小屏、线下户内外等方式,开展“节水宣传月”等节水主题宣传活动,利用媒体平台传播投放宣传视频,营造节水氛围,倡导适度用水消费,增强全社会水忧患意识和节约用水意识。组织人员到学校开展节水普法宣传活动,邀请中小学生参观教育科普馆,组织青年志愿者走进社区发放宣传品,直观地向人民群众普及水知识。

5)开发利用非常规水。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审批阶段,统筹优化水资源配置,对符合条件的用水单位强制配置非常规水。明确非常规水源年度利用量,编制完善非常规水资源利用规划。开发非常规水资源,拓宽利用途径,推动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开展海绵城市建设和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因地制宜推进建筑小区和公园绿地雨水资源回用项目。制定道路冲洗等供水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取水点建设,充分利用雨

水、河水和再生水。抓好非常规水资源典型示范引领,鼓励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项目建设,以点带面,引导促进非常规水资源利用。

1.3 强化河湖长制责任落实

1)强化河湖长制责任落实。坚持高位推动,发挥河湖长制重要作用,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管理运行机制,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各项工作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逐步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制定和执行河湖保护和治理方案,推动河湖生态环境改善。

2)加强河湖库排查整治。市委书记、市总河湖长亲自点题构建河湖重大问题逐级上报机制,通过县(区)自查、市级暗访、群众反映、上级反馈等途径,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重点抓好中央直管河湖留存“四乱”问题和重点河湖“四乱”问题分类处置,坚决不搞“一刀切”。做好水利部、省河长办反馈卫星图斑复核整改,累计复核河湖库图斑 3 133 处,确认属实 151 处,全部按节点整改到位,确保河湖问题动态清零。

3)加强砂石采运监管排查。持续推进河道采砂问题整改,结合临沂市河道采砂管理工作实际情况,开展河道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涉砂情况排查专项行动,对河道非法采砂等突出问题进行排查。对重点河段、敏感水域、交叉地界、问题多发区域进行巡查检查,全面收集掌握涉非法采砂等问题线索。累计排查涉河工程 66 处;推行河道砂石采运管理电子单,在建涉河工程涉砂开采全部接入省市河湖长制信息化平台,实现动态监管。

4)推进河湖健康建设评价。2023 年完成健康建设评价工作,健康评价查出的河湖管理重点难点问题,统一纳入管理保护方案和年度工作清单,确实做到因河施策。2024 年完成健康档案修订完善工作,提前一年完成水利部和省河长办安排部署的任务。持续抓好美丽幸福河湖建设,开展“十美十差”河湖评选,评选结果全市通报。淮河流域沂河(沂水段)建设成为幸福河湖,美丽幸福河湖(省级 5 条、市级 9 条)成功完成建设。

2 主要成效及经验

2.1 推进水资源试点建设

严格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加强再生水开发利用,鼓励国有企业、社会资本和用水企业

共同发力,加大对再生水的收集和利用,加快推进水利用工程。开展取用水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水资源承载能力评估和水预算管理,创新水资源监管方式,采取差异化监管方式,逐步实现精准监管和智慧监管。

2.2 坚持取用水权改革

实施深度节水控水攻坚,坚持以水而定、量水而行,政府调控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明晰取用水单位取水权,让取用水单位依法享有取水和转让节约水资源的权利。同时,全面核定现有可用水量,详细掌握农业可用水量,摸清地表水、中水等资源情况。积极探索跨行业、跨县(市、区)间交易,引入多元化交易类型与主体,通过市场机制实现再生水资产化。至 2024 年 12 月底,累计完成各类水权交易 153 例、涉及水量 3 764.96 万 m^3 、涉及资金 461.70 万元,盘活了闲置水资源,解决了企业用水困难,提高了水资源利用效益。

2.3 加强合同节水管理

指导用水权合理交易价格,建立用水权收储调控机制,对水资源进行摸底调查,建立数据库,根据水资源总量、发展需求、供需形势等因素,对用水权进行回购或收储在节水合同管理中。相关激励、奖励政策和措施的积极落实,对合同顺利实施起到了促进作用。

3 结语

临沂市在水资源管理、节约用水、农村供水、河湖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下一步,临沂市将继续贯彻“四水四定”原则,坚持走节约集约发展之路,加强水资源管理控制,用好管好水资源。组织开展用水统计调查、规划、论证等工作。严格取用水监督管理,深入开展违规取用水行为专项整治,建立健全取用水领域信用评价机制,开展水资源承载能力动态评估预警,确保全年用水总量控制在目标范围内。开展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加强监测评价预警。完善节水制度政策体系,以农业节水增效等领域为重点,全面系统推动全社会节约用水。将非常规水利用作为节水开源的重要举措,不断扩大非常规水利用领域和规模,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责任编辑 赵其芬)